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nk of Jiujiang Co., Ltd.*
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90)

董事會會議召開日期

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會議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二)舉行，以審議及批准(其中包括)本行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其發佈。

承董事會命
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潘明

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西
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潘明先生及袁德磊先生；非執行董事曾華生先生、史志山先生及李堅寶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清福先生、高玉輝女士、全澤先生及楊濤先生。

* 九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界定的認可機構，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未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